

一、用人单位概况

建设单位	神华杭锦能源煤炭洗选中心李家集运站	地理位置	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昭君镇高头窑乡
项目名称	神华杭锦能源煤炭洗选中心李家集运站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联系人	张燕龙
用人单位生产运行情况： 企业名称：神华杭锦能源煤炭洗选中心李家集运站 企业性质：央企 法人代表：王铁军 投产运行时间：2013 年 12 月 企业地址：达拉特旗昭君镇高头窑乡石巴圪图村 设计生产能力：10.00Mt/a 目前生产能力：5.00Mt/a 生产运行状况：布置有卸煤槽，地下储煤仓，装车站等，现处于正常生产阶段。			
采样调查人员	王鑫、聂龙、刘鹏宇		
采样时间	2020年8月25日-8月27日	陪同人	张燕龙

二、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本项目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分布情况

评价单元	子单元	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设备或原因	接触方式	产生或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集运站生产系统	受煤系统	装载机	操作	粉尘、噪声、全身振动、CO、NO _x 、SO ₂
		给料机	巡检	粉尘、噪声
		胶带输送机	巡检	粉尘、噪声
	储煤系统	给料机	巡检	粉尘、噪声
		胶带输送机	巡检	粉尘、噪声
	装车系统	装车站装车	操作	粉尘、噪声
辅助生产系统	抑尘喷洒系统	抑尘喷洒系统	操作	粉尘、噪声
	防冻液喷洒系统	防冻液喷洒系统	操作	噪声
辅助设施及公用工程	供暖	锅炉	操作	粉尘、CO、NO _x 、SO ₂ 、噪声、高温
	供配电	变压器	巡检	电磁性噪声、工频电场
	给排水	水泵	巡检	噪声
	水处理	清淤	巡检	噪声、H ₂ S
	机修	切割机、电焊机	操作	噪声、电焊烟尘、Mn、NO _x 、臭氧、紫外辐射、振动等

三、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

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测定结果汇总

职业病危害因素		检测岗位	合格岗位	合格率 (%)
粉尘（呼尘）	C _{TWA}	10	10	100
粉尘（总尘）	C _{STE}	1	1	100
毒物	Mn	1	1	100
噪声 L _{EX, 8h}		11	11	100

四、评价结论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分项结论

序号	项目	判断	存在问题简要说明
1	总体布局	符合	/
2	设备布局	符合	/
3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符合	/
4	职业病防护设施	符合	/
5	个人防护用品管理	符合	/
6	应急救援	不符合	未进行职业病危害应急救援演练。
7	职业病危害告知	符合	/
8	辅助用室	符合	/
9	职业健康监护	不符合	未提供职业健康体检报告。
10	职业卫生管理组织机构	符合	/
11	职业卫生管理制度	不符合	1. 未配备职业危害因素监测人员和监测仪器设备,也未定期进行粉尘、噪声监测。 2. 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场所或设备旁未悬挂警示标识。
12	职业卫生培训	不符合	主要负责人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未进行职业卫生培训, 全员培训人数不足。
13	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	不符合	上年度未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申报。

神华杭锦能源煤炭洗选中心李家集运站为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2012 年版), 确定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项目。

李家集运站生产过程中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主要包括: 生产性粉尘(煤尘、矽尘); 有毒有害物质(锰及其化合物); 物理因素(噪声、振动、高温)。其中主要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是煤尘、矽尘; 锰及其化合物; 噪声。

该企业职业卫生防护设施较为齐全。在设备和各类防护设施运转正常情况下, 工作场

所中存在的粉尘与毒物浓度、噪声强度等多数能控制在国家职业接触限值标准以内。

该企业卫生保健设施、更衣室、厕所等卫生设施完善，完全能满足工人生活与保健的需求。

职业健康管理机构健全，职业卫生规章制度与操作规程基本完善，各制度执行情况一般，未进行职业病危害应急救援演练，未提供职业健康体检报告，未配备职业危害因素监测人员和监测仪器设备，也未定期进行粉尘、噪声监测，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场所或设备旁未悬挂警示标识，主要负责人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未进行职业卫生培训，全员培训人数不足，上年度未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申报。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五、建议

根据职业卫生调查与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针对该煤矿职业病危害防护不足之处，提出如下整改措施：

1. 工程技术措施

建议定期检查各职业危害防护设施的防护效果，定期对降尘水质进行检测，及时疏通堵塞喷头，对于降尘效果不好的地点考虑增加喷头数量。定期检查维修防尘洒水管路，保证管路通畅；各转载点及净化水幕需及时更换喷头，以达到降尘效果。如仍不能控制粉尘浓度，应当为粉尘超标地点安装除尘器、防尘罩或其他防尘设施。

2. 组织管理措施

（1）增加公告栏的公告内容，宣传企业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对人体的危害，并及时将职业危害日常监测数据进行公布。职业危害严重岗位，应设置警示标识和中文警示说明。各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场所或设备旁应悬挂警示标志。警示标识在不同作业场所使用指南一览表见报告中附录 2。

（2）做好工人的岗前、岗中、离岗后的体检工作。体检结果应告知本人，对于有职业禁忌症的工人要给予相应的治疗，需要调换岗位的工人要调换岗位。确保员工应享受的待遇和权益。企业职业病检查项目及周期见报告中附录 3。

（3）完善为劳动者个人建立的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并按照有关规定妥善保存。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包括下列内容：a. 劳动者姓名、性别、年龄、籍贯、婚姻、文化程度、嗜好等；b. 劳动者职业史、既往病史和职业病危害接触史；c. 历次职业健康检查结果及处理情况；d. 职业病诊疗资料；e. 需要存入职业健康监护档案的其他有关资料。

(4) 尽快组织企业主要负责人、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和职业危害因素监测人员进行职业卫生培训，并取得相应证件。补齐全体生产人员的职业危害知识培训。

(5) 尽快配备职业危害因素监测人员和监测仪器设备，并定期进行粉尘、噪声监测。

(6) 与就近的医疗机构签订医疗应急救援协议。

(7) 报告完成后尽快进行本年度职业病危害因素申报。